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99/22
26 November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五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8

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包括巴勒斯坦境内 人权遭受侵犯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1. 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通过了题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境内人权情况”的第 1998/2 号决议。委员会在第 1998/2 号决议第 6 段中请秘书长提请各国政府、联合国主管机构、专门机构、区域性政府间组织和国际人道主义组织注意该决议，尽可能予以广泛宣传，并向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2. 应委员会的请求，秘书长在 1998 年 5 月 15 日的普通照会中提请各国政府注意第 1998/2 号决议。该决议还转交给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民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3. 此外，该决议还转交给所有专门机构和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另外还提请有关区域政府间组织和国际人道主义组织注意该决议。
4. 新闻部展开了下列活动：
 - (a) 继续发布关于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民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各次会议的新闻报道。另外还对人权委员会的各次会议进行了广泛的新闻和视听报道。该部进行这种报道的方法包

括编印新闻发布稿、出版物、电视新闻整套节目与电台节目和组织新闻发布会和对公众基本情况介绍会。

- (b) 继续通过 69 个国家中的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处的全球网络、141 个国家里的 364 个储藏图书馆并以电子方式通过互联网散发关于该特别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的活动的材料、文件和新闻发布稿。该部还继续通过其设在纽约和日内瓦的资料中心向非政府组织提供资料。
- (c) 发布该特别委员会在 1998 年 7 月 21 日至 31 日期间实地考查埃及、约旦和叙利亚的新闻报道。关于该委员会活动的新闻发布稿在下列各处分发：总部和日内瓦联合国新闻处、开罗联合国新闻中心和开发署阿曼和大马士革办事处；贝鲁特(黎巴嫩)新闻处/新闻中心在该委员会考查该地区期间协助传媒进行报道。

-- -- -- -- --